



❖ 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 ❖



2001 年佛學研究論文集

宗 教 音 樂

❖ 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 ❖

2001 年佛學研究論文集—宗教音樂

2002 年（民 91）年 8 月初版

創 辦 人◆星雲大師

發 行 人◆釋慈惠（張優理）

主 編◆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

法律顧問◆舒建中、毛英富

出 版 者◆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

840 高雄縣大樹鄉興田村興田路 153 號

TEL(07) : 6561921~8

FAX(07) : 6561573

E-mail : fbce@.fgs.org.tw

流 通 處◆佛光山寺

840 高雄縣大樹鄉興田村興田路 153 號 (07)6561921~8

◆佛光書局

801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 27 號 (07)272-8649

100 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 72 號 9F 之 14 (02)2314-4659

100 台北市汀州路三段 188 號 2F (02)2365-1826

241 台北縣三重市三和路三段 117 號 (02)2984-9523

印 刷◆百晟文化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TEL : (07)8151226

劃撥帳號◆ 41470738 帳戶：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

定 價◆ 250 元

有著作權 請勿翻印 歡迎流傳

總序

星雲

佛光山自 1967 年開山以來，於今匆匆將近十載，深感時代日新月異，社會變化萬千，吾等佛子，所負化導時代之使命，所擔淨化社會之責任，實益形重要。試觀當今之世，功利主義，火燄高張，縱欲思想，漫延散布；邪惡抬頭，正義隱退。目前世界人心，急切需要佛法精神，給予安定之力量；社會大眾，急切需要佛法之真理，給予指導之原則。故吾人在許多內修外弘之計畫中，先行發行一份有內容、有分量之學報，提供給有識之士，作為本山開山第十年之獻禮，此其出書原因之一。

佛教發源於印度，卻光大在中國，佛法與我國文化，早已融會貫通；佛法與中國民眾生活，早已契合為一。佛教由中國進而再傳至日本、韓國、歐美等國。今日世界各地，探討漢學之社團，研究佛學之風氣，猶如風起雲湧，佛法已不再是孤單地盛行在亞洲，佛法已為全世界人類所接受。故吾人應認清世界眾生之需要，調和東西文化。明言之，即是以東方佛學之宗教觀，指導西方科學文明之方向。故吾人在莊嚴道場、淨化人心之餘，亟思出版一份為世界學術界所能接受之刊物，作為本山開山第十年之獻禮，此其出書原因之一之二。

本書發行之主旨已如上說，關於本書之內容擬從下列六原則著眼：

第一：培養佛學研究之風氣。

第二：發揚經論內涵之真義。

第三：啓迪佛學新知之發現。

第四：溝通佛教宗派之見解。

第五：運用現代治學之方法。

第六：介紹佛教思想之著作。

茲將此六條目分述於後：

第一、培養佛學研究之風氣——吾人翻開歷史，可以看出唐宋時代佛法之所以隆盛，固由於有修有證之諸大師輩出，但士大夫之競相研究佛學，亦為重要原因。今日我國各大專院校，皆有佛學社團之組織，知識分子研究佛學，已非常普遍；佛教青年，亦以進入佛學院研究佛學為主要志向；出版界也以印行《大藏經》及各種佛教參考書為主要任務；本書之發行，亦旨在有助於研究佛學風氣之培養。

第二、發揚經論內涵之真義——《大藏》數千卷，歷代大師依經造論，以論演繹慧學，經論猶如發掘不完之寶藏。一部五千餘言之《金剛經》，能有數百家註釋；一本《六祖壇經》，經錢穆博士推為研究中國文化必讀之書。龍樹論師依《般若經》而著《大智度論》，部帙百卷之《大智度論》，幾可成為學者窮畢生精力而探討之寶典，遑論其他數千卷之經、律、論專書？吾人希望今日學界，在無邊法海中，能多產生一些《大智度論》，或如我國之《肇論》、《宗鏡錄》、《摩訶止觀》、《大乘義章》等一類著作，使經論內涵之真義，更見發揚。

第三、啓迪佛學新知之發現——聞近弋世界高等學府，為取得碩士之學位，必須對所學內容有真正體認，但博士學位之取得，則必須對所學有新發現。而在佛學領域裡，亦有許多新知待吾人去發掘。道生大師，即係在《涅槃經》未傳我國前倡導闡提亦有佛性之說，所謂「生公說法，頑石點頭」，乃成為千古美談；禪宗諸大德，燈燈相傳，所謂南頓北漸，一花五葉，許多公案，許多發明，為中國佛學寫下多采多姿之一頁。所以佛學新知之發掘，有待吾人努力耕耘。

第四、溝通佛教宗派之見解——不容諱言，中印佛教之思想學

說，各家有各家之說法，各人有各人之立場，禪與淨之不容，兩宗學者一直在彼此非難，我們希望有調和兩派學說之永明大師出現；大小乘之相爭，兩派人物，各守立場，互論是非，我們希望有各宗兼弘之太虛大師應世；其他如顯密之不調，新舊之不和，空有之論爭，性相之短長，處處都需要具包容性之大德來融會貫通。佛教宗派之間，應彼此建築在互相尊敬上。因為你我所信，均是佛陀一代時教，江河分歧雖多，但流入大海，均成一味。佛教已不容彼此非議和爭論，一切學派，一切聖典見解之溝通，實為今日學者應有之態度與雅量。

第五、運用現代治學之方法——佛教學者已不能再固步自封，抱殘守缺，永遠停留在古老之註疏式研究領域之中。佛法應用現代科學之治學方法來研究，來發揚。在這一方面，日本佛學界，已比吾人先邁開了腳步。我國經論典籍之出版，至今尚少分段標點供人閱讀，乃使有心探討佛法者難以覓得津梁。古老解經釋論之方法，已不易為現代青年人所接受，故佛教急待具現代知識素養之學者，運用科學方法，有組織、有系統、有歸納、有演繹地加以研究。配合現代學術思潮，運用現代知識語言，這才是傳播佛學之不二法門。

第六、介紹佛教思想之著作——今日社會，是一效率競賽之社會，一切講究爭取時效，故亟需有人將有價值、有思想之著作，扼要地介紹，以使後學者能進一步深入義海。佛學原有典籍在數量上已使有心研學者望而生畏，新出版著作又良莠不齊，故先進者對佛學思想之導引與介紹，實為今日當務之急。吾人願意在此一方面對讀書大眾提供些微之貢獻。

本書，因佛光山為 1967 年 5 月 16 日破土開山，故每年在此開山紀念日之前出版一次。園地公開，歡迎佛教學人發抒高見，共同來莊嚴佛學思想。但本書同人雖有運悲智之心，惜才疏力拙，恐有所未逮，還望十方智德之士，有以教之，實深企盼。

序——《佛學研究論文集》出版緣起

序

1951年初，剛接觸佛教時，在宜蘭念佛會領受星雲大師的法益；1959年，我們幾個年輕人跟隨大師到三重成立佛教文化服務處，專辦佛教書籍文物的出版流通，乃至後來到高雄壽山寺辦佛學院及佛光山的開山，這幾十年，大師一直孜孜為念的就是佛教的文化、教育；期以教育培養人才，以文化為薪傳弘法利生，而這都是窮畢生之心力，非一朝一夕能看到成績的事業。

由於大師本身即以文教起家，他最能體諒文人、學者的辛苦。儘管自己非常拮据，給予學者皆是最優厚的禮遇，無非是希望能為佛教留下些學術文化資產。因此，1977年，我們發行了第一份《佛光學報》，作為佛光山開山十年的獻禮，也希望這是一份夠水準，國際學術界都能接受的刊物。

1989年，佛光山更將首次全省行腳托鉢款成立了文教基金會，每年舉辦各種學術會議，鼓勵研究佛學論文發表，贊助學術研究、文化事業、公益活動。這幾年又收集了不少新的論著，在學眾殷殷的企盼、敦促下，現在特別將過去已有的學報從新校正、排版，並收錄近年的新作，編寫《佛學研究論文集》，以方便更多學術研究之用。

看到這些書即將付梓，內心不禁頗為感懷，茲以當時因緣為誌，代為序。

編輯旨趣

星雲大師一直提倡「尊重與包容」的觀念，即是希望生活在地球村的人們無論不同國家、種族、宗教、階層……都能和平共處、相互包容。二〇〇一年五月二十日、二十一日，由佛光山文教基金會和台北市立國樂團聯合主辦的「宗教音樂學術研討會」於佛光山台北道場舉行。

這次邀集十二位發表者，皆在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相關領域中之佼佼者。道教是由中國貴州師範大學民族音樂研究所所長鄧光華教授發表〈積澱與整合—儺壇儀式音樂與道教儀式音樂的比較〉；天主教現任聖若望鮑恩高大主堂副堂主的吳新豪神父以〈天主教禮儀音樂〉來探討天主教聖樂的相關問題。佛教則由法會實務和梵唄教學多年的永富法師發表〈佛光山梁皇法會的儀軌與梵唄〉；基督教為台南神學學院院長駱維道教授發表〈教會音樂與民俗音樂—台灣教會會眾聖詩之尋根〉等，尚有八篇論文皆是擲地有聲的精彩大作。

這次研討會，不僅是專業學術性，範圍涵括各宗教的弘法音樂、教義、儀軌、歷史、文學的範疇。對於不同宗教信仰人士更能從中領受了嶄新的經驗，是一場首開先例的宗教融合形式的研討會。故此，今將論文結集出版，以饗社會大眾。

目 錄

總序 / 星雲

序——《佛學研究論文集》出版緣起 / 慈惠

編輯旨趣

001 道教科儀音樂音樂的文化形式與儀式功能 / 鄭志明

023 儀式音樂研究的理論定位及方法 / 曹本治

037 積澱與整合—儺壇儀式音樂與道教儀式音樂的比較 / 鄧光華

051 音樂文化的涵化與本地化—從明清時期在華耶穌會教士對華人教會音樂發展之影響談起 / 高雅俐

069 天主教禮儀音樂 / 吳新豪

087 天主教聖樂與社會的關聯 / 劉志明

109 談佛光山梁皇法會之儀軌與梵唄 / 釋永富

151 梵唄音樂與佛教教義關係之研究 / 梁蟬纓

171 「三歸依」歌曲之初步整合探究 / 林仁昱

217 聖詩學傳統的系統比較研究—以十六世紀歐洲「韻文詩篇」發展史為例 / 江玉玲

239 從歌劇「阿西斯的聖方濟各」來談梅湘的宗教音樂 / 陳玲昭 · 洪振耀

273 教會音樂與民俗音樂—台灣教會會眾聖詩之尋根 / 駱維道

道教科儀音樂的文化形式與儀式功能

鄭志明

輔仁大學宗教學系教授



一、前　言

人類的生活除了日常的世俗文化外，保有著不少精神領域的神聖文化，人神交通的靈感思維是自古以來普遍存在的一種文化模式，意識到人與超自然間的連繫關係，企圖經由各種相應的行為來互滲共感，彼此融為一體，以來自於神聖超越力量來協助或護持人們的世俗生活。神是超自然力量的象徵，也是人類生命自我突破的嚮往對象與境界，希望彼此間能夠相通、相交與相感應，這雖然是人們主觀的集體願望，卻帶動了永恆的精神追求，開拓出世俗以外的靈感世界。

人類有傲人的物質文明，同樣也有豐富的精神文明，從神人的靈感交通，人們不斷地開發出內在的智慧文化形式，從神話、儀式、藝術、宗教、哲學等，發展出各式各樣人神感通的思維模式，建構出豐富多樣的深層意識形態，同時也蘊藏了許多具體而顯的典章制度與文物，精神文明與物質文明原本也是密不可分，有形與無形是交融一體而互相成就。科儀音樂可以是其中最具代表性的人類文化之一，以有形的儀式與藝術，傳達了靈性感通的無形世界。運用了身體動作與語言旋律，象徵了神人交感的整體和諧情境，藝術美感促進了信仰的身心體驗，達到了人神相和的靈感境界。

中國古文明的最大特徵，是有著豐富神人交通的靈感文化，祭祀科儀早就淵遠流長，並以樂、歌、舞三位一體來作為主要的表現方式^①。藝術原本就是與信仰結合的，祭典活動中的音樂、歌唱與舞蹈是為了達到體驗靈感的目的，是屬於神聖文化的一部份，不是有著純粹的藝術與審美目的。樂歌舞的藝術形式起源相當的早，屬於原始文化的一部份，是人類情感體驗下的精神現象，在生命活力的表述過程中有程序化與秩序化的傾向^②，追求與自然相應的旋

^①朱存明，《靈感思維與原始文化》（上海：學林出版社，1995），頁388。

^②易中天，《藝術人類學》（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92），頁214。

律。《呂氏春秋》在仲夏紀古樂篇裏討論到樂歌舞的起源，詳細說明其程序化的過程，其中有一段文字，說明了樂歌舞的形成與自然的關係云：

帝堯立，乃命質爲樂，質乃效山林谿谷之音以歌，乃以麋韜置缶而鼓之，乃拊石擊石，以象上帝玉磬之音，以致舞百獸。瞽叟乃拌五弦之瑟，作以爲十五弦之瑟，命之曰大章，以祭上帝。^③

人類很早就懂得以音樂歌舞來表達集體的共同感情，進入到自然的旋律中，同時也交感了超自然的上帝，藝術在自然與超自然之間有著感情交流的中介作用，在心理上發生無形的感染力量，增強了群體間的凝聚力與結合力。

道教繼承了古代祭祀的靈感文化，延續著天地人神四位一體的思維模式^④，肯定人與天地是一體的，也相信人與神是一體的，彼此間是渾沌交感與和諧共鳴，認爲神聖與世俗是可以經由相似的動作與場景達到交流與溝通的作用。道教的齋醮科儀即是龐大的文化密碼體系，是神人間靈感的身心體驗，經由樂歌舞的藝術形式，來強化宗教心靈境界的信息交流，昇華了個體生命進入到神通廣大的仙界。道教的科儀與音樂也是一體的，審美經驗與信仰經驗是互通，是天地萬物集體交感的一種表現方式，同時也具有著祀神娛人的雙重價值取向，即可與神靈交構，又能撫慰人們的心靈，展現出迷人的藝術魅力^⑤。

從漢末以來，道教的齋醮儀典與科儀音樂就開始有著相當規模的發展，在先秦國家祭祀大典的基礎下，其內容與門類愈來愈豐富多樣，累積了許多的禮儀操作系統，最能發揮周公制禮作樂的文化精神，造成了道教多采多姿的祭禱儀式與藝術寶藏。道教的音樂表演是爲了達到科儀教化的宗教目的，可以說是別具一格與獨樹一幟的，從其音樂觀念到實踐操作，都扣緊在「通神降魔」與「修道養

^③ 《呂氏春秋》（台北：臺灣中華書局，1975三版），卷五頁九。

^④ 鄭志明，〈社區文化的宇宙圖式與神聖空間〉（台北：地區發展與環境改造研討會，2001），頁3。

^⑤ 曹本治等編寫，〈中國道教儀式音樂史略〉（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6），頁27。

生」的宗教目的與功能上^⑥，是配合著道教信仰的終極關懷而來，審美趣味與宗教理境是密切結合的，道教音樂與神聖信仰具有著須臾不分的一體性。

二、傳統樂舞歌文化與道教科儀

道教音樂在宗教信仰與儀式上一直都有著崇高的地位，這是繼承了古代祭祀儀典的宗教傳統，直接以樂歌舞的藝術形式來為降神感靈的巫術儀式服務。古代這種巫術儀式是極為駁雜龐大，包含了降神、占卜、祈雨、驅疫、祭祀等活動，商代已把這些活動納入到其政治體系之中，周代更有系統地將禮樂結合，建構了宮廷的雅樂體系，以樂舞來主導儀式活動，有了專管祭祀樂舞的官員，如《周禮》的春官宗伯下篇述大司樂的職責云：

以六律、六同、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示，以和邦國，以諧萬民，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作動物。乃分樂而序之，以祭、以享、以祀。乃奏黃鍾，歌大呂，舞雲門，以祀天神。乃奏大簇，歌應鍾，舞咸池，以祭地示。乃奏姑洗，歌南呂，舞大磬，以祀四望。乃奏蕤賓，歌函鍾，舞大夏，以祭山川。乃奏夷則，歌小呂，舞大濩，以享先妣。乃奏無射，歌夾鍾，舞大武，以享先祖。凡六樂者，文之以五聲，播之於八音。^⑦

根據古文獻的相關記載，早在三皇五帝時就有著郊天祭地的禮樂制度，這或許是神話，卻顯示祀神禮樂在古文明裏有著旺盛的生命力，最遲在周代之初，已將郊廟禮樂政治化，設置了「春官宗伯」來負責治神人與和上下的宗教禮儀，保留著豐富的祭祀活動，開啓了其神道設教的文化形式，建構出國家祀典。肯定了神人間的靈感交通，不僅維持了天地自然秩序的和諧，也能促進社會人文生活的安定，將祭祀權與行政權統合起來，神事與民事並舉，祭祀權成為

^⑥ 蒲亨強，《神聖禮樂－正統道教科儀音樂研究》（四川成都：巴蜀書社，2000），頁134。

^⑦ 《十三經注疏－周禮》（台北：藝文印書館，1982九版），卷22，頁338。

國家權力的重要組成部份^⑧。「致鬼神示」是神事，「和邦國」、「諧萬民」等是民事，神事是民事的根本。周代的祭祀儀式是有等級的差別，分成六大系統，即「天神」、「地示」、「四望」、「山川」、「先妣」、「先祖」等，從自然崇拜到祖先崇拜，在國家祀典中各有一定的禮儀規定，配合著相關的樂歌舞，所謂「分樂而序之」，形成了「六樂」系統，即六種樂歌舞配合的「大合樂」，經由合樂而歌舞之，來與各種神明交感相通。

很明顯，在周代禮樂制度早就被政治化，政治與道德的功能強過於宗教的範疇，成為序別尊卑上下的教化工具，祀典儀式各帶著不同等級的教化功能，不同的祭祀便有著各成系統的禮樂^⑨，象徵著神人交涉的對應秩序。這種秩序，包含了陰陽的運行規律，以及人事的倫常關係，禮樂具有著經緯天地的作用，主導了天道的自然法則與人倫的操作原理，有著濃厚神道設教的色彩，如《周禮》春官宗伯下篇續云：

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以禮樂合天地之化，百物之產，以事鬼神，以諧萬民，以致百物。^⑩

「中禮」與「和樂」可以參與天地陰陽的變化，成為神聖力量的象徵，具有著「合天地之化」與「百物之產」的造化能力，禮樂可以強化人神間上下的交感作用，在宗教上來說，能達到「以事鬼神」的目的，在人文上來說，能完成「以諧萬民」與「以致百物」的作用。禮樂促進了宗教與人文的交融，肯定了人文，也肯定了宗教，二者有著相當強的文化心理的連繫結構。

孔子雖然重視人文的主體精神，卻不反對禮樂作為交感天地的宗教目的，基本上還是維護著神道設教的禮樂教化傳統，如《禮記》樂記篇詳述了周代祀神祭祖的禮樂文化，強調了禮樂具有著交

^⑧張鶴泉，《周代祭祀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頁15。

^⑨謝謙，《中國古代宗教與禮樂文化》（四川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頁105。

^⑩同註釋^⑦，卷18，頁282。

感天地的神聖功能：

大樂與天地同和，大禮與天地同節，和故百物不失，節故祀天祭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如此，則四海之內，合敬同愛矣。禮者，殊事合敬者也；樂者，異文合愛者也。^⑪

禮樂被提昇到與天地相感應的神聖位階上，其人文的觀念背後實際上還是帶有著宗教的信仰心理，意識到宇宙中存在著某些形上的對應法則，如「同和」、「同節」等，是一種感應的思維模式，本質上是扣著神人交感而來的，其中帶有著神聖的靈感作用，如「和故百物不失」與「節故祀天祭地」，這絕對有神祕的感應思想在，說明了人文與宗教不是背離的，反而是相輔相成，即「明則有禮樂」與「幽則有鬼神」，無形的鬼神是經由有形的禮樂來交際，促進了「合敬同愛」的教化目的。《禮記》樂記篇類似的記載不少，如云：

及夫禮樂之極乎天，而蟠乎地，行乎陰陽，而通乎鬼神，窮高極遠而測深厚。樂著大始而禮居成物，著不息者天也，著不動者地也，一動一靜者，天地之間也，故聖人曰禮樂云。^⑫

所謂「神道設教」，「神道」當然是信仰的主體，將天命與人倫聯繫起來，追求天人合一的境界，人與天地一體，同時也不反對人與神一體，從「極乎天」與「蟠乎地」，到「行乎陰陽」與「通乎鬼神」，天地與鬼神都具有神聖的象徵意義，人與天地交感，應該等同於人與鬼神交感，人在天地間完成生命存在的價值，可算是進入到宇宙造化流行之中，達到至誠如神的境界，不會排斥人神交感，對宗教的神聖性是有保留的。

從先秦流傳下來祭祀諸神的禮典，到了漢代有更加盛行的趨勢，繼承了傳統的郊廟制度，更加地鞏固了統一國家的宗教制度，加上方士們神仙崇拜的鼓吹，郊祭儀式在規模上更為龐大，綜合了

^⑪ 《十三經注疏－禮記》（台北：藝文印書館，1982九版），卷37，頁668。

^⑫ 同註釋^⑪，卷37，頁672。

傳統天地人神四位一體的宇宙觀念^⑩，更重視人與神聖力量的交感作用，除了封禪大典，各種祭祀活動的發達，在陰陽五行、天人相應與敬天祭祖等基本文化理念下，也肯定了禮樂的儀式功能與教化作用，從官方到民間，鳴鍾作樂的祭典活動層出不窮，反映了人們對神人交通的儀式依賴，建構出社會生活中的信仰習俗^⑪。加上戰國中晚期所掀起的求仙熱潮，不斷地滲入到官方與民間的祀典活動中，形成了一股新的主流文化，其派別相當複雜，主要還是偏重在人神交通的傳統巫術上^⑫，會合成後來的道教。

道教可說是古代神話、巫儀與樂歌舞等文化的大雜燴，繼承了宗教與禮樂的審美意識，重視天人交通的相應關係。在漢代氣化運行理論的基礎上，吸收了天人相應與天人一體的觀念，發揮了董仲舒「取天地之美」的天人關係理論，強調人與自然在共同規律的支配下，所形成有機的和諧整體^⑬，肯定人與天地鬼神是相互影響與相互制約，有著同類相動的感應作用，人的情感是與天地之化相交流的，音樂是帶動這種交流的重要媒介，如《太平經》在兩漢禮樂教化的潮流下，從氣化的觀念談音樂如何進行陰陽的調和，能夠達到上承天意與下利民生的宗教需求：

諸樂者，所以通聲音，化動六方八極之氣，其面和則來應順善，不和則其來應戰逆。夫音聲各有所屬，東西南北，甲乙丙丁，二十五氣各有家，或時有集聲，相得成文辭，故知聲。聆聲音以知微言，占吉凶，舉音與吹毛律相應，乃知音絃聲，宮商角徵羽，分別六方遠近，以名字善惡云何哉？精者，乃能見其精神來對事也。故古者聖賢調樂，所以感物類，和陰陽，定四時五行。陰陽調，則其聲易聽，陰陽不和乖逆錯亂，則音聲難聽。^⑭

《太平經》是綜合了兩漢的文化思潮而來，成為道教思想的源頭，

^⑩ 鄭志明，〈史記封禪書的宇宙圖式〉（「紀實與浪漫－史記國際研討會」，輔仁大學中文系，2001）。

^⑪ 蒲慕州，〈造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台北：允晨文化公司，1995），頁143。

^⑫ 王青，〈漢朝的本土宗教與神話〉（台北：洪葉文化公司，1998），頁176。

^⑬ 蘇志宏，〈秦漢禮樂教化論〉（四川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頁263。

^⑭ 《太平經合校》（台北：鼎文書局，1979），頁183。

著重於天地陰陽的和合^⑯，認為樂也是順氣而行與像天而動，有著與自然之氣相應的方位規律，如「化動六方八極之氣」，有了「和」與「不和」的對應關係，顯示「音聲各有所屬」，必須「知音」，才能掌握到其中的吉凶禍福，從天地相通的人文屬性，進入到特殊境界的神祕體驗，強調「知微言」與「占吉凶」，認為其中相連著神妙奇異的變化，說明了音樂具有著神祕的魔力作用，進而崇拜音樂，認為音樂「能見其精神來對事」，以其調和來召善去惡與修身成仙。如此，道教在後來的發展中，不僅重視科儀，更加肯定樂歌舞的感神能力與作用。

道教吸收了自古以來豐富的祭祀文化，發展出宗教性的齋醮大典，繼承了周代以來的禮樂文明，來強化其通神降靈的宗教性活動。除了禮儀外，音樂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充分發揮了聲音的神聖感染能量。道教可以說是一種崇拜聲音的宗教，肯定聲音具有著交感鬼神的超越作用，所謂聲音，包含了誦經的語言與歌舞的音樂，是人類與天地鬼神交涉的主要工具，形成了聲音宇宙化與宇宙聲音化的特殊思維模式，認為聲音能參與時空的變化，提昇個體生命的創造境界，如《靈寶無量度人上品妙經》一再地出現類似的說法，舉卷二十七的一段文字來作說明：

有知其音，能齋而誦之者，諸天皆遣飛天神王，下觀其身，書其功勤，上奏諸天，萬神朝禮，地祇侍門，大勳真王，保舉上升，道備克得，遊行三界，升上金門。此音無所不辟，無所不禳，無所不度，無所不成，天真自然之音也。故誦之致，大魔下觀，上帝遙唱，萬神朝禮，三界侍軒，群祆束首，鬼精自亡。^⑰

宇宙中有一套「天真自然之音」，道教追求人與天地的相滲轉化，須具有著「知其音」的感通能力。「知其音」是達到人與自然規律和諧與統一的境界，顯示「音」是宇宙運動的節奏旋律，同時也是

^⑯ 王平，《太平經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5），頁110。

^⑰ 《靈寶無量度人上品妙經》（《正統道藏》，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8），第一冊，卷27，頁276。